台 山 市 林 业 局

2024年江门市台山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（人工造林）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供应商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

根据《关于下达2024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台财农〔2023〕90号）的文件精神，开展2024年江门市台山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（人工造林）工程。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并经监理单位验收通过，监理单位已完成施工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。为规范计价行为，拟开展2024年江门市台山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（人工造林）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，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对该服务项目进行结算审核等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:台山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参考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的收

费标准，结合市场调节价，项目预算为500元，报价区间为0%-20%下浮率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1、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政策相抵触。

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有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林业局

2026年10月26日